

# 许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许卫监督函（2021）6号

许昌市卫健委

关于印发“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指引的通知

各县（市、区）卫健委、市卫生计生监督局：

根据省、市“双随机 一公开”工作有关要求，制定了  
我委《“双随机 一公开”抽查工作指引》，现印发给你们，请  
各相关单位做好贯彻落实。



来自 扫描全能王免费版

手机上的文档、证件扫描识别利器



扫描快速下载到智能设备

# 许昌市卫健委 2021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指引

## 一、抽查范围

2021年全市卫生健康系统“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的统一要求开展,涵盖公共卫生监督、传染病防治监督、消毒产品监督、医疗卫生监督、计划生育技术监督等11个专业,抽查事项实现全覆盖,抽查任务1529户,其中国抽任务1190家,省抽任务339家。抽查对象、抽查内容、抽查比例、抽查频次和抽查方式等依据2021年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组织实施。

## 二、时间安排

- (一) 4月,安排部署全市随机抽查工作任务;
- (二) 4月20日前完成公示任务,具体包括国家抽检计划、“两库名单”、实施方案、领导小组;
- (三) 8月25日、10月15日前,分别完成游泳场所等汇总表的手工上报工作;
- (四) 9月,组织开展督导检查,通报各地工作开展情况,推进全市“双随机一公开”工作进度;
- (五) 11月15日前,完成全部随机监督抽查数据的手持机上报工作;
- (六) 6月30日、11月15日前,做好随机抽查相关信息的录入、汇总、总结报送工作。

来自 扫描全能王免费版

手机上的文档、证件扫描识别利器



扫描快速下载到智能设备

(七) 抽查结果公示时间,“未发现问题”、“发现问题已责令改正”和“无法联系”的信息,应当在该单位抽查任务完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向社会依法公开;“行政处罚信息”自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开。

### 三、结果报送

各县(市、区)要按照国家抽检计划和本方案的时间安排,严格把握时间节点,按时完成国抽和省抽任务,并及时上报相关信息。带星号标记的汇总表,按时报送许昌市卫生计生监督局(邮箱:wsjd411000@163.com),由市卫生计生监督局相关业务科室分别汇总后上报省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心。

许昌市卫生计生监督局负责对各县(市、区)上报的数据信息进行收集、汇总统计,并分别于 2021 年 7 月 5 日前和 11 月 20 日前向市卫生健康委提交半年工作总结和全年工作总结。

来自 扫描全能王免费版

手机上的文档、证件扫描识别利器



扫描快速下载到智能设备